

人是望尼,法是模具。人只有在法的支持与限制中,才能成为一个成功的人。

2011年终盘点之



铭记
2@11

雷波找回公平 不惜再花20年

赵作海 罗开友

听闻记者来访,罗开友特意“打扮”了一下。穿上黑西服,换了皮鞋,系上了红色领带。坐在电烤炉前,他点燃一支烟,心情很好。

20年前,雷波县人罗开友的前妻李培香“失踪”了,金沙江里出现的一具女尸,被认定是她。罗开友等6名嫌疑人被抓,并遭遇警方刑讯逼供,被关押了21个月,一直摆脱不了杀妻的嫌疑。

20年来,为摘掉“杀人犯”的帽子,罗开友用自己的方式,苦苦寻找失踪的前妻。

去年12月13日,化名为“李芳”的李培香在天津承认:“我就是李培香。”已经“死了”的前妻终于现身,罗开友为自己洗脱了杀人的罪名,一度成为全国关注的新闻人物。

一年之后,12月14日,记者到雷波回访罗开友。他说:“这一年,我仍为我的名誉和赔偿奔波,不过,我对未来充满信心。”

这一年 没有再见李家人

雷波县城,飘着小雨。“我前天才从北京回到家。”罗开友在卧室招呼记者说。

他还特意“打扮”了一下,穿上黑西服,换了皮鞋,系上了红色领带。

谈起这一年来发生的诸多变化,罗开友颇为感慨。他开了一瓶啤酒,猛喝几口后,谈论的话题,自然转到“杀妻案”,以及他的前妻李培香身上。

“恨,咋个不恨呢?”罗开友甩掉“杀人犯”的帽子已经一年了,不过,提到李培香和李家人,他仍然用了“恨”这个字。

“不过,这一年,我没有再去找过李家人,我不想把矛盾激化。”罗开友说,这一年,他跑过很多地方,也包括李培香所在的天津,但是从来没有找过她。在雷波,他再也没找过李家人。

不过,“李家人为什么要害我?”这个罗开友一直想寻找的答案,他还是没有得到。

这一年 仍在为名誉奔波

“这一年,我仍在为我的名誉和赔偿问题奔波。”罗开友说,去年12月下旬,县公安局表示,“罗开友杀妻冤案”真相大白,县上作出了几项决定,一是立即启动国家赔偿程序,按照《国家赔偿法》,派人与罗开友等蒙冤人员协调赔偿方案;二是在渡口乡营盘村召开村民大会,公布事情真相,向罗开友正式赔礼道歉、正名;三是将无名氏女尸的坟墓,从罗家土地上迁出。

“我很感谢公安和政法部门,为我兑现了这3项决定,并给予了赔偿。”罗开友说,但相关部门承诺的组织专案组调查李培香家人的诬告、打砸闹事等违法行为,这些承诺并未做到。

这一年,生活逐渐归于平静,但是,为了化解20年积累下来的“这口气”,罗开友跑了很多地方,“但问题还是没有得到根本解决。”

“药店的生意几乎就没有怎么做,孩子都是妻子在照顾,80多岁的老父亲也没有时间陪,我觉得很愧疚。”说起这些,罗开友眼神有些黯淡。

“我对未来充满信心。我不惜再花20年时间,公平对我来说,只是时间早迟而已。”一支烟抽完,罗开友笑着说。

江泽明 华西都市报记者 徐湘东

国家与社会的进步,必然伴随着法制的不断完善和发展。

回望2011,一些与法有关的字眼,注定让我们无法忽视。**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醉驾入刑”,正在深刻地改变我们的生活。

婚前贷款买房,离婚后归个人——最高法发布婚姻法司法解释(三),明确了离婚时不动产的划分原则。

此外,闹得沸沸扬扬的驴友四姑娘山违规穿越遇险事件,将推动四川登山立法,目前,《四川省登山管理条例》已被列入2012年的立法计划……

法治

“醉驾入刑”第一人 现在基本不喝酒



据 交警部门往年统计,随着春节前聚会集中期的到来,醉驾人数会有显著上升。而根据今年成都市交管局科规处统计的数据显示,进入11月份以来,酒驾和醉驾人数增加明显。这意味着,醉驾入刑的重罚将遭受“年度酒精考验”。

基本戒酒 以我为镜

15日下午2点过,华西都市报记者致电四川醉驾入刑第一人李君(化名),年满20岁的他正在家里帮忙务农。

《刑法修正案(八)》从今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当天凌晨0点35分,邓召旭酒后驾驶川C3B481摩托车在自贡富顺城区行驶,被交警查获。经呼吸器检测,其体内酒精含量为177mg/100ml,邓召旭涉嫌醉驾,随即被带往县交警大队。

40分钟后,驾驶川C23392长安面包车的富顺司机李君被交警拦下,经检测其体内酒精含量为138mg/100ml,因涉嫌醉驾,他也被交警带走。

今年5月9日,李君因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三个月,并处罚金3000元,成为全省因醉酒驾驶机动车获刑的第一人。

“虽然想忘掉这段不愉快的经历,但是,记住它也不错。”李君说,只有这样,才会时时警醒。现在的他已知错改过,不仅办好了家里所有的农活,还要照顾年迈的父亲。



醉驾入刑后,2011年5月1日凌晨零分30分,成都地区首个醉驾司机蔡钦被挡获

酒驾同比降六成 岁末年初要严查

进入12月份后,成都交管部门加大了对醉驾整治的力度。从12月9日到16日,成都各交警分局在各自辖区内,对酒驾违法行为进行了至少3次专项整治。每一次整治,都有饮酒后驾车的市民被挡获。

根据成都市交管局科规处提供的数据,自醉驾入刑以来,相比2010年同期,今年下半年的醉驾人数少了近6成,饮酒驾车人数也在下降。而具体

李君坦言,醉驾的事对自己和他人触动都很大,“我现在基本不喝酒了,有人劝只简单应付下,再不敢放纵了。亲戚朋友也拿我当‘镜子’。我舅舅是开货车的,以前喝酒开车的情况常有,这下他也收敛了,不敢喝酒开车了。”

震慑力大 代驾增多

在一线交警看来,“醉驾入刑”之后,成都酒驾总体数量下降非常明显。

“我们检查时,经常碰到开车的都是穿着制服、戴着工作牌的代驾。”据成都交警三分局民警胡斌说,“喝醉了开车要坐牢,震慑力太大了。”

成都代驾协会秘书长李淳说,成都代驾行业成长于近两年,“孙伟铭案催生了成都代驾公司成立。醉驾入刑后这类公司如雨春笋般出现。”

他说,目前在运行的代驾公司有50多家,其中约80%都是今年5月醉驾入刑后注册的。

查处醉驾 更重证据

而在查处醉驾方面,也跟过去不是同一个概念。醉驾入刑以前,只需要吹气酒精测试仪打印出的测试纸条,交警就足以作出处罚。而现在,则需要需要数十个文件,包括从查处到取证全过程的视频和录音资料;2名以上的当事交警、同车人、饮酒场所证人的证言;血液酒精检测报告;醉驾嫌疑人的询问笔录。

“在必要情况下,甚至还会提取驾驶员留在方向盘上的指纹。”胡斌说,取证是最关键的,必须要有完备的证据链,才能为法庭审判提供充足的依据。

让女人更“弱势”?

2011年8月12日,最高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有关情况。而该司法解释自2011年8月13日起施行。

解释(三)中明确指出,以个人财产支付首付并在银行贷款,婚后用夫妻共同财产还贷,不动产登记于首付款支付方名下的,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不动产归产权登记一方。而四川作为2011年前三季度离婚最多的省份,将是新婚姻法的重要实践地区。

●案例 婚后房产 为何女方没份?

对于家住成都的张萍女士和薛建华而言,他们从没想到解释(三)会直接影响到自己。

1998年,68岁的张萍(化名)和76岁的薛建华(化名)登记结婚。2003年,因自家的房屋拆迁,薛建华领到了11万多元的赔偿款,同时在华阳购买了一套110多平方米的房子。2005年这套新房的房产证发下来,也只登记了薛建华一人的名字。在薛建华看来,这套房子是自己在婚前的房屋拆迁后,用补偿款购买的,应该属于婚前财产,全部归自己所有。张萍却提出,这套房子购买的时间是在两人结婚7年以后,虽然产权登记只有薛建华一个人,但应该是双方共同财产。青羊区法院经过两个月审理,将房子判给了薛建华,张萍不服又提起了上诉。成都中院二审认为,张萍无法提供相关证据,证明自己在购买时曾出资,最终驳回了张萍的上诉,维持原判。

华西都市报记者 陆阳阳 肖翔

登山立法 2012年计划

国庆节后,一支由9名驴友组成的徒步穿越队伍,在著名的四姑娘山腹地“失踪”,在进山14天后从卧龙方向出山。四姑娘山违规穿越事件的报道,引发了对户外违规行为前所未有的争议、质疑或反思

四姑娘山 违规穿越 推动四川登山立法



回头看这起新闻事件,10月10日,我和本报首席记者、同时身兼省登山协会副主席的刘建等一同赶往日隆镇,协助四姑娘山管理局等当地部门组织搜寻的同时,也关注着9名驴友以及1名向导、4名背夫的安危。派出4支搜寻队伍进山后,种种不利的消息让焦急的家属忧心,通过全国媒体的传播,全国各地的人都在关注着驴友的命运。

戏剧性的时刻在12日一大早出现,9名驴友突然自己从卧龙方向的正河沟走出来了,虽然他们很疲惫,但人都是安全的。这个时候,关注他们安危的人,悬着的心总算放下来了,但更为争议的问题——人们对于私自登山者是否应该承担相应的营救费用引发了强烈的争议。

一方面,从人道主义和政府责任来说,对于遇险人员的救援是必须要做的,而且应该是免费无偿的。但是从另一个角度说,一些登山探险活动是私自进入探险禁区,事前准备不够充分,遇险之后耗费大量人力、财力等公共资源,而且这些耗费似乎完全可以避免。人们就会问,为什么这些登山者自己的冒险行为需要全社会来买单?

记者从省登协及四姑娘山管理局等处得知,为了营救这14名登山者,当地出动上千人耗费近13万余元。11月22日,四川省体育局和四川省登山协会给出了处罚1500元的决定,9名驴友人均仅被罚款167元。同时,四姑娘山景区管理局还建议,除旅行外,禁止这些驴友两年内到四姑娘山景区进行户外运动。这也是我国首次对私自进山探险被营救人员开出罚单。

虽然罚的不多,但这个首张罚单的开出,是有里程碑意义的。沸沸扬扬的四姑娘山驴友违规穿越事件,可以说直接推动了四川省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和出台。省登协副秘书长介绍,省登协已经开始着手修改《登山管理办法》。其中就涉及到对违规登山和违规徒步穿越等行为的处罚。修改后的《登山管理办法》已经上交省体育局,新的条款很快会出台。《四川省登山管理条例》已经被列入2012年的立法计划,公开征集意见和投票工作已于11月19日结束。

华西都市报记者 李逢春



魔码一下 违规登山 该谁埋单?